

檢舉制度專區

檢舉郵寄信箱：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四段 560 號 6 樓法務暨法令遵循部

檢舉專線電話：02-77180098

檢舉傳真電話：02-77180095

檢舉電子信箱：legal.whistle@scins.com.tw

受理單位：法務暨法令遵循部

- 一、 為建立本公司誠信且透明之企業文化、促進健全經營、鼓勵檢舉不法及舞弊案件並保護檢舉人，任何人於發現本公司內部有犯罪、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，均得提出檢舉。
- 二、 檢舉人應至少提供下列資訊：
 - (一) 檢舉人之姓名、聯絡地址、電話或電子信箱。
 - (二) 被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識別被檢舉人身分特徵之資料。
 - (三) 可供調查之具體事證。
- 三、 非屬本檢舉制度之案件類型
 - (一) 檢舉內容非屬注意事項第一點所列案件，或與業務執行無關者。
 - (二) 惡意攻訐、虛偽不實、無具體內容者。
 - (三) 匿名或冒名檢舉者。但若所述案情具體，且附有可供查證資料或方向者，仍得受理。
 - (四) 同一案件業經適當處理及答覆，或仍在調查中，而檢舉人無法提出新事實或事證者。
 - (五) 案件於司法機關偵查、審理中，或已受不起訴、緩起訴處分或裁判確定者。

如發現本公司人員有犯罪、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時，可檢具事證，透過上述管道向本公司受理單位檢舉。